**工作协议书**

甲方：上海理工大学太赫兹技术创新研究院

乙方： （受聘人员），身份证号或护照号:

根据国家、地方及学校的相关条文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，协商一致 的基础上，签订此工作协议书。

## 第一条、聘任岗位及期限(选择)

1、聘任岗位: 甲方聘任乙方为： 研究（项目）团队助理研究员

（或副研究员，工程师，助理工程师等），从事基础研究工作（或新产品开发工 作）。

2、聘任期限： 年。

**第二条、乙方聘期目标任务（3 和 3+根据所聘岗位选择）**

１、按质按量完成研究院和团队安排的科研、学科建设、实验室建设、新产

品开发、高层次教学和指导学生等相关工作。

２、无政治道德问题、无教学事故、无学术违规等现象。

３、申请到国家级项目 1 项或省部级项目 2 项，合计经费 30 万元以上； 年均发表二区 SCI 收录论文 篇或聘期内发表一区 SCI 收录论文 篇（第一或通 讯作者）。

4、完成实际产品开发经费 50 万元以上，年均申请国内外发明专利 项， 完成 样机的开发和中试，具体完成的主要指标如下：

5、努力工作，力争在 方面取得突破或亮点，为学校争取荣 誉或奖励。

**第三条、乙方工作待遇**

1、按聘用合同的约定，聘期全面履行岗位职责，考核合格，乙方在聘期内

享受学校所聘岗位相对应的各类待遇。

2、 乙方享受研究院职务晋升，绩效津贴等特殊政策。乙方工作优秀，亮点 突出，享受学校、学院和研究院及团队的单项奖励。

３、乙方享受学校按规定发给的房贴和饭贴等。

４、其它补贴：（双方商定）。

**第四条、考核与续聘**

1、由甲方实施对乙方进行 2 年工作的检查，视检查结果采取以下办法： 检查合格或优秀：绩效工资不变或增档，优秀者给予额外奖励

检查“基本合格”： 绩效工资降档

检查“不合格”： 停发绩效工资，或提前解聘

2、聘期结束进行总的考核，考核为优秀者可优先续聘（按项目团队制聘用的各类工程人才，如项目结束也可续聘到其它工程项目）。

**第五条、协议的变更、解除**

1、双方可根据工作情况的变化，在协商一致前提下，对协议条款进行变更。

2、一方如不能或不履行本协议约定，另一方可提出提前解除本协议约定申 请，经学校人事部门审核同意后正式解除本协议的约定，也可通过协商，申请仲 裁或法院起诉等途径处理。

**第六条、其他事项**

本协议书一式四份，经各方签字后由甲乙双方及学院和人事处各执一份，协

议自乙方与上海理工大学正式签订劳动合同之日起生效。

乙方签字： 团队负责人签字（无团队可空白）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甲方签字盖章：

年 月 日